

证券代码：600212

证券简称：江泉实业

编号：临 2017—055

## 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8月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7月27日披露了《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，宁波顺辰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7日与深圳市大生农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7年7月28日起连续停牌。

2017年7月27日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问询函，具体内容详见《江泉实业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江泉实业股权转让事项的监管问询函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2）。收到《问询函》后，公司积极组织有关各方按照《问询函》的要求落实相关内容，并于2017年7月31日披露了《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4）。

本次股权转让双方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要求编制了《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和《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并于2017年7月31日进行了披露。

按照相关规定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8月1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一日